

证券代码：832676

证券简称：先路医药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1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健雄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和审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和《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2024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公司编制《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编制《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公司决定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报告》。根据此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财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22,218,086.94 元，公司实收股本 12,8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详见公司 2025 年 0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先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